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82024HY0459450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2659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建设项目名称	广州新塘名古汇商业中心项目商业，办公，电房，物管用房（自编号 C1、C2，B1、B2，DF1、DF2，W1）；商业，酒店，电房，公共厕所，地下室（自编号 C3，B3，DF3，C2-1，D2-2） 项目代码：2018-440118-47-03-004449
建设位置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
建设规模	名古汇商业，酒店 C3，B3，总建筑面积：63595.14 平方米，地上 33 层：47858.81 平方米，地下 1 层：15736.33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国土规划建证[2018]4997号 穗国土规划业务函[2019]601号 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0]2015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19[放]1034 2023[复]1061
备注	竣工车位数 484 个，其中：标准车位数 466

	个，无障碍车位数6个，微型车位数18个 (按0.7折算标准车位12个)，微型车位编号为：299、286、279、278、184、183、418、420、181、179、481、482、268、458、480、483、484、049；无障碍车编号为：289、275、235、234、074、048。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30日

抄送：市/__区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市/__区不动产登记部
门